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	类别	内容
1	名称	佛山市三水区土地储备中心空闲储备土地清理及灭蚊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佛山市三水区土地储备中心 联系地址：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环城路 50 号 604 室 联系电话：0757-87721678 联系人：杨文婷
3	中介服务名称	乡村振兴咨询服务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从事环境清洁、病媒生物防治（灭蚊）服务的相应资质和能力。 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。 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：无。
5	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	清理并清运佛山市三水区经适房小区北面储备土地（约 5600 平方米）的杂草、蕉树木，并提供灭蚊服务 2 次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1. 提供服务式：进场灭杀，清运杂物。 2. 提供服务的地点：佛山市三水区经适房小区北面空闲土地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按报价包干结算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完工期：2026 年 3 月 15 日前（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）；服务期：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项目结算完毕。
9	验收	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 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 3. 验收标准：按照服务内容要求进行验收。 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甲方在对服务质量

		有异议时，即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。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，应在 30 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。
10	结算方式	一次性付款——甲方在乙方全部整理工作完成后，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，经验收合格后 30 个工作日内结清合同款项。
11	违约责任	在合同履行期间，任何一方不得无故违反本合同，否则视为违约。实际损失大于违约金的，对差额部分，违约方应予以补足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任何一方需要变更服务合同内容的，应与另一方协商，就变更事宜双方重新达成书面协议后方视同对本合同的变更。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内容，否则视同违约。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如双方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应向佛山市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对交付标的物质量有争议的，统一由佛山市辖属的专业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。
13	备注	1. 自行拟定合同。 2.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，应当与采购公告、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。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、数量、质量、价款或者报酬、履行期限、履行地点和方式、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（即表格中的序号 1-10）。 3.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